

110學年度智慧製造人才培育學分學程

- 一、設置宗旨：本系以工業 4.0 智慧自動化技術為核心，在培育電機專業的本職學能訓練，以智慧型/工業機器人、智慧生活/電子、電力電子與綠能應用以及創新發明等相關教學及研究為重點，營造學生多元學習之環境。另外，本系以跨領域應用整合為導向，培養電機相關領域之實務專業人才，在課程上除重視基本理論外，課程規劃設計著重跨領域技術整合，搭配機械、資電理論，使學生能獲得各領域完整的專業知識與實務技術，強化學生未來就業的競爭力。
- 二、學程應修學分總數：學生申請修讀本學程，應修習學程 18 學分(含)以上，其中至少須跨單位修習 6 學分課程。
- 三、修滿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，得檢具歷年成績單於畢業學期開學後一星期內，向教務處註冊組提出學程證明書申請，經審核無誤後發予學程證明書。

智慧製造 人才培育學分學程課程規劃										
類別	年級	一		二		三		學分	必/選修	所屬科系
	學期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
基礎課程	物聯網概論	3						3	選修	資工系
	製造學	3						3	必修	機械系
	機構與製造		3					3	選修	機械系
	製造實務		2					2	必修	機械系
核心課程	機器人程式入門	2						2	必修	電機系
	電子學			3				3	必修	電機系
	可程式控制實務			2				2	必修	電機系
	電力電子學				3			3	必修	電機系
	機電整合實務				2			2	必修	電機系
	工業控制實務						2	2	必修	電機系
	工業機器人實務						2	2	必修	電機系

★上表中各系開課之必、選修為各系開課現況，並非指學程之必、選修。